

梅县区教育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公布梅州市梅县区教育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報告内容包括基本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费用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本年度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梅县区政府办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部署,为确保《条例》的全面、正确、有效地施行,我局积极做好组织保障工作。一是明确了领导机构。明确了分管此项工作的领导,指定了具体的工作机构及人员,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指定局信息中心工作人员负责信息公开网站建设、维护和信息内容的更新。同时,由局办公室指导、协调、督促各股室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对此项工作做到有领导分管、专人负责、专人管理,并通过层层细化分解,将工作任务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员,以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推进。二是建立了审核机制。我局规定,凡是需通过梅县区政府门户网站等渠道向社会主动公开的信息,均必须经分管领导进行严格把关并审核后方可公开。三是把信息公开工作当作重要工作来抓。我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 2020

年重要工作内容之一，认真进行安排部署并抓好贯彻落实，要求相关股室主动公开相关信息和内容，确保信息的及时更新。

（二）规范工作程序。一是做好内容更新工作。我局及时对政务公开的载体进行调整和更新，更换政务公开的内容。各股室均把相应的信息经审核后送局信息中心，在政府门户网站教育专栏内即时发布工作动态、通知等内容，保证了网站载体内容的同步更新。二是实施政务公开。各股室将工作职责、办事依据、办事程序、办事期限等纳入政务公开的范围，根据不同情况通过不同形式实施公开。如人事股通过网络公告等形式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的条件、名额及程序；行政审批股公布了民办幼儿园的申报审批事项等，对于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义务教育入学、中考成绩查询、考试录取、教师公开招聘等有关信息，做到第一时间在网站及时发布信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年，梅县区教育局坚持做好网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梅州市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平台向社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60条，其中发布组织机构20条、部门文件28条（其中规范性文件1条）、办事指南2条、工作动态108条、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2条。

2、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年，我局积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及时更新领导分工和机构职能情况，编制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图，制作了《信息公开目录》，主动公开部门预决算，公布工作动态和

部门文件。同时，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国家部委编制的标准指引，结合我区实际，编制并公开了《梅县区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二）业务信息发布情况。

梅县区教育局政府信息主要包括各项工作中今年新出台的政策文件，以及以我局名义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内容涵盖义务教育入学、中高考成绩查询、教师资格认定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可以向社会公众公开的，都通过梅县区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提供表格下载。通过主动公开，广大人民群众对我局相关工作的政策法规有了进一步了解，特别是适龄儿童入学等工作有了更深入的认识。

我局严格规范信访制度，对待来电、来访热情周到，耐心听、认真记、主动问、尽心答，能够为群众解决的及时办理，不能及时解决的要做好解释工作。全年共答复群众来信来访190宗，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对我局发放的大学生助学贷款、建档立卡贫困生学费和生活补助等数据及时通过梅县区惠民平台及时发布。

（三）落实2020年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情况

1、进一步完善广东政务服务网中的信息

在全面梳理、清理调整、审核确认、优化流程的基础上，我局将部门职能、法律依据、实施主体等以权责清单的形式在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权责清单”栏目上予以公开，进一步完

善网络办事流程，方便群众。

2、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

(1) 完善教育政务 OA 系统。为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工作，2020 年，我局依托移动公司继续完善教育 OA 政务系统，做好局机关网络系统维护工作，并加强干部职工培训，有效提高了我局的公文处理和日常办公效率。

(2) 编制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标准。根据区政数局的统一部署，继续做好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中对应事项的完善和管理工作。

3、推进预决算公开

公开内容包括我局部门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除涉密信息外，部门预决算支出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详见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4、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标准化水平

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建设，积极做好政府规章和政策性文件清理结果公开。加强对规范性文件公开的审查。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制作数量	本年度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4	1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项合计收费 699150 元	2 项 合 计 收 费 791290 元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2	1049018.22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业	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属于三类内						0

		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重复申请						0
		3.要求提供公						0

		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							0
		5.要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自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启动以来，教育方面的各项工作逐步规范化、制度化，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体现在标准还不够高、内容还不很全、信息更新有时不够及时、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进一步强化等。接下来，我局将针对以上问题，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对公开内容进行严格把关，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内容准确无误；二是加强对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要求他们增强责任意识，提升业务水平，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梅州市梅县区教育局

2020 年 1 月 15 日